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通知》等指导文件的要求，以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重点，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基于实际，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通过夯实和完善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则、加强对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的宣贯、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相关制度、保持与投资者的顺畅沟通、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健全中小投资者投票机制、持续优化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等方式，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质量。公司现对 2020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汇报如下：

一、持续开展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理念的宣贯

2020年度，公司根据最新颁布的《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面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举办了关于新规修订内容的培训，分别从“《证券法》修订意义及要点”“《证券法》主要修订内容（新旧对比）”“《规范运作指引》修订说明”“关于勤勉履职的重要提示”等方向，多角度、深层次的对监管动向进行解析，对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作出了有效的宣贯，加强了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意识和理念。

二、严格遵守投资者保护相关制度，持续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直接相关的制度，并积极学习最新颁布及修订的法律、法

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监管精神和要求，不断优化信息披露管理、重大信息管理、内幕信息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的管理程序和股东服务质量。从实际出发，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诚信度，从而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采取多种措施，保障投资者合法权利

1、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2020 年度，公司重视并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以公平、公正、公开的态度对待全体投资者，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2020 年度，公司累计披露 161 份公告，范围涉及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及实施进度，股份回购的实施与进展情况，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重大事项，以及定期报告、其他各项临时公告等。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将根据监管政策导向，结合实际情况，并借鉴相同市场、同板块其他上市公司的经验，不断优化公司内部信息披露审核机制。

2、保障投资者投票权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均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确保投资者充分行使股东权利，鼓励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切实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优化股东回报长效机制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回报机制，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执行《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的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公司将继续调整和优化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优化组织管理效率，持续加强对国际业务的管理和整合，提高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努力创造价值回馈股东。

公司基于 2020 年度经营成果、现金流情况，综合考虑 2021 年公司经营计划、重大投资计划等，拟定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五、严格履行相关方承诺

2020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和履行所作出的承诺，在以前年度作出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相关承诺内容及履行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持续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承诺的履行情况，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信用，进一步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信任，获取投资者支持。公司高度保持与控股股东、关联方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沟通，确保相关方在各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各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能得到严格的履行，防范发生违反承诺或延迟履行承诺的情况。

六、多渠道开展投资者互动沟通

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保持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在避免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或者可以推理出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前提下，及时答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下简称“互动易”）是投资者与公司互动交流的重要渠道之一，公司安排专人负责查看并答复互动易上的投资者提问，确保问题得到及时处理，回复过程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报告期内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问题133个，回复率100%。

公司开通了投资者咨询热线（0755-26711735）和投资者咨询邮箱（stock@invengo.cn），并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的咨询电话，解答投资者关心

的各种问题，第一时间为投资者解惑。投资者咨询热线的答复率 100%。公司每日浏览投资者咨询邮箱中的各种邮件，按照相关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处理、答复投资者的咨询邮件。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了 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光珠女士；独立董事蔡敬侠女士；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宋晨曦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马琳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并对投资者关注的各项问题进行了积极、详细、充分的回答。

2020 年 12 月 8 日，远望谷参加了“诚实守信，做受尊重的上市公司”——2020 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光珠女士；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马琳女士；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宋晨曦先生出席了本次活动，并对投资者提出的各项问题进行了详细、充分的解答。

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为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设有股东提问环节，面对面为投资者解答关心的问题。

七、积极开展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

公司积极贯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理性投资专项教育”的精神，通过电话、书面沟通等方式，引导投资者切勿轻信传言、谣言，提高风险意识，注意投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积极落实各项投资者保护工作，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充分保护了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是一项具有持续性的工作，公司将不断探索与创新，开拓投资者保护工作的新形式，为投资者维护自身的权益提供更多保障。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